证券代码: 000993 证券简称: 闽东电力 公告编号: 2021 董-05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4月2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传真的方式发出。

2.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68号东晟泰丽园1号楼3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3. 董事出席会议的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名单如下:郭嘉祥、许光汀、叶宏、雷石庆、胡建华、刘宁、郑守光。

董事林崇先生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郭嘉祥先生代为表决,董事陈丽芳女士因出差在外委托董事雷石庆先生代为表决。

4.董事会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郭嘉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及其他 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关于聘任林泰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林泰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期与本届董事会 任期一致。(林泰煜先生个人情况介绍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经审阅公司总经理候选人林泰煜先生履历及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提名、表决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林泰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审议《关于聘任陈栋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栋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期与本届董事会 任期一致。(陈栋才先生个人情况介绍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经审阅公司总经理候选人陈栋才先生履历及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提名、表决等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它法律、法规中有关任职资格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董事会聘任陈栋才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3、审议《关于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现拟对下列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委员进行调整,调整

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 郭嘉祥

委员: 许光汀、林崇、胡建华、郭嘉祥、雷石庆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 郑守光

委员: 刘宁、许光汀、陈丽芳、郑守光、胡建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名单 (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 刘宁

委员: 刘宁、郑守光、胡建华、郭嘉祥、雷石庆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名单(按姓氏笔划排列)

主任委员: 胡建华

委员:叶宏、刘宁、陈丽芳、郑守光、胡建华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4、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2021 临-21)。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

况,本次会计政策的修订已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 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5、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 正文(2021 临-22)。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6、审议《关于向交通银行宁德分行申请借款授信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我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短期流动资金贷款和全口径跨境融资额度合计 5000 万元(额度可调剂共用),一至三年期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 5000 万元;授信担保方式: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全口径跨境融资额度为信用免担保;一至三年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以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福安市黄兰溪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00%股权做质押担保。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确定借款利率并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凭证等)。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7、审议《关于向招商银行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我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 万元,授信的品种为流动

资金贷款,授信期限一年,授信担保方式为信用免担保。董事会同意 授权董事长确定借款利率并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 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协议、凭证等)。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 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6日

附件 1: 林泰煜先生个人情况介绍

林泰煜,男,汉族,福建宁德人,中共党员,中央党校大学 学历,1970年12月出生,1993年10月参加工作。曾任福建宁德市 电力建设总公司桥头水库管理处副主任,福建宁德市电力建设总 公司大泽溪电站副站长,中共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 办公室综合科科长,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 理、党务工作部主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屏南发电分公 司经理,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人力资源部经 理。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其未 持有本公司股份,未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 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 董事、监事的情形,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 交易所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附件 2: 陈栋才先生个人情况介绍

陈栋才, 男, 汉族, 福建龙岩人, 1976年 10 月出生, 1997 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任福建闽 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发电分公司大泽溪水电站副站长,福建 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管理部安监科副科长, 福建穆阳溪水 电开发有限公司副经理,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 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寿宁发电分公司经理,福建闽东 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风电事业部 党支部书记、总经理、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总经理,霞浦县浮鹰岛风电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航天闽 箭新能源(霞浦)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白城富裕风力发电有限公 司执行董事,中闽(霞浦)风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其未持有本 公司股份, 未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 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 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 纪律处分, 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 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 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